



钱文婕

高级合伙人

北京

邮箱：Qianwenjie@gaopenglaw.com

电话：010- 5924 1188

专业领域

WTO与国际贸易，知识产权，企业合规，

执业经历

在国际贸易法领域，钱律师帮助出口企业、中国政府和行业协会应对欧盟、美国、加拿大、欧亚经济联盟、印度、泰国、土耳其等地区发起的反倾销、反补贴、保障措施贸易调查，多次为出口企业争取到低税率甚至零税率。

在具有里程碑意义的WTO中欧紧固件争端中（DS397），钱律师作为商务部特聘律师，全程参与该案长达7年（2009-2016）的争端解决程序，成为WTO上诉机构前首位当庭抗辩的中国女律师。该案是中国在WTO争端中历经阶段最多，且唯一接连四次胜诉的案件，欧盟被迫修改《反倾销基本条例》原第9.5条，永久性取消了“一国一税”的歧视性政策，并且撤销了高达85%的反倾销税。

在近年亚经济联盟对中国产品启动的倾销调查中，钱律师为八一钢铁、山东亿科、鞍钢集团、酒钢集团、诺客达集团、无锡汉廷、天津钢管、衡阳华菱等多家企业争取到价格承诺，在既有的出口规模内得到反倾销税的豁免，保住了出口市场。

此外，钱律师多次代理中国企业应对美国337调查，并争取到非和解结案、全面胜诉的应诉结果，最大程度地保障了出口利益。在美国对华钢铁产品启动的首次337调查中（337-Ta-1002），钱律师代理首钢集团应诉，并在所有诉点上完胜美方原告。同样，在美国对华甜味剂337调查中（337-Ta-1030），钱律师代理北京维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应诉，通过专利无效抗辩迫使美方原告撤诉。

社会职务

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员
北京市律师协会会员

教育背景

英国格拉斯哥大学 法学博士
云南大学 法学学士

工作经历

钱律师曾在欧委会任职，从事中欧科技领域条约与合作项目的谈判。自2009年2月，钱律师作为专职律师，提供WTO和国际贸易、美国337调查和知识产权、出口管制等方面的法律服务。

代表案例

中国企业和行业协会应对的代表性案件

- 代理首钢集团应对美国钢铁337调查
- 代理维多化工应对美国甜味剂337调查
- 代理晶通塑胶、海象新材料、长兴森大等企业应对美国豪华塑胶地板337调查
- 代理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应对加拿大油井管和无缝钢管双反调查
- 代理山东亿科应对欧亚经济联盟镀锌板反倾销调查
- 代理无锡汉廷应对欧亚经济联盟油井管反倾销调查
- 代理唐山三友化工集团应对印度纯碱反倾销调查
- 代理首钢集团应对土耳其热轧卷钢反倾销调查
- 代理晶科能源应对欧盟对华光伏电池及组件双反调查
- 代理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应对菲律宾镀锌板、镀铝锌保障调查
- 代理中国五矿进出口商会应对越南彩涂板反倾销调查

中国政府参与的贸易调查

- 美国对华窄幅织带原审和复审反补贴调查
- 美国对华油井管反补贴调查
- 美国对华啤酒桶反补贴调查
- 欧盟对华铜版纸反补贴调查

- 欧盟对华卡客车轮胎反补贴调查
- 印度炭黑特保调查
- 印度乘用车轮胎特保调查

中国政府参与的WTO争端案件

- 代理中国政府将欧盟紧固件反倾销措施诉至WTO (DS397)
- 代理中国政府应对欧盟提起的X射线扫描仪反倾销措施争端 (DS425)
- 代理中国政府以第三方身份参与欧盟诉美国民用大飞机争端 (DS353)
- 代理中国政府以第三方身份参与日欧诉加拿大的可再生能源措施案 (DS426)

荣誉奖项

- 2016-2023《钱伯斯》(Chambers and Partners)国际贸易/WTO领域全球榜及亚太榜优秀律师
2016-2022 Who's Who Legal, Global Leader for Trade & Customs (贸易和关税法领域的全球优秀律师)
2018年入选司法部首批全国涉外律师人才库
2015-2018年度北京市朝阳区优秀律师
-

工作语言

- 中文
- 英文